

市县志编纂 经验

(第二辑)

华夏地方志研究所编



中州古籍出版社

97
K290
40
2:2

市县志编纂经验

(第一辑)

华夏地方志研究所编

中州古籍出版社



B

968291

(豫)新登字05号

主 编 朱文尧
副主任 王 澈
编 辑 萧敬长

市 县 志 编 纂 经 验

(第二辑)

华夏地方志研究所编

责任编辑 孟 良

中州古籍出版社出版发行 (郑州市农业路73号)

湖北省汉川县书刊发行印刷厂印刷

787×1092毫米 32开本 65印张 183千字

1992年3月第1版 1992年3月第1次印刷

印数 1—1100册

ISBN7-5348-548-1/G·122 定价 6.35元

出版说明

本书是华夏地方志研究所于1991年4月在武汉主办的全国第二次市县志编纂经验研讨会的论文结集,内容涉及地情研究、方志篇目及方志政治部类的编写等三个方面。这些方面是目前全国修志界比较关心和注意的问题,论文作者阐述的观点,对活跃这些方面的讨论和探索,会是有所助益的。

编者

1991年9月

目 录

- 全国第二次市县志编纂经验研讨会纪要**…………… (1)
- 地情与地方志……………杨静琦 (10)
- 新方志的篇目结构研究……………欧阳发 (23)
- 关于新志书政治部类如何编写的几点
思考……………李 明 (34)
- 关于志书政治部类编写问题……………左开一 (46)
- 论志书总纂阶段的县情研究……………孙明铭 (55)
- 试论地情研究在方志编纂中的地位 and 作
用……………何晓宁 (63)
- 红旗渠精神与《林县志》……………张旺增 (70)
- 修志记县情 读志明县情……………周如汉 (77)
- 浅谈交通志的地情研究和特色……………盛光裕 (85)
- 研究地情是史志工作者的首要任务……………柳俊宏 (90)
- 浅谈县志的地方特色……………杨宝庄 (97)
- 地情与篇目……………易传江 梁德元 (103)
- 从地情实际出发设篇立目……………曹 烈 朱楚湘 (111)
- 兵团系统篇目设置台议……………王野革 (119)
- 浅议《韩城市志》的篇目结构……………贾 珉 (125)
- 试论交通志两种篇目的利弊……………杨来凤 苏缙如 (129)
- 加强质量意识, 把志书政治质量

放在首位·····	时永发 (134)
被迫的思考——也谈政治运动入志问题·····	童健飞 (142)
关于政治部类编纂新路的探讨·····	康臣纬 (153)
县志《权力篇》编写试说·····	刘有才 (159)
浅谈志书如何写好历次政治运动问题·····	易端章 (164)
关于政治运动记述的探讨·····	任勋禄 侯登彬 (168)
浅谈志书的政治质量问题·····	李继隆 (179)
综评十几部县志社团部分·····	王文新 (193)
关于增强县志政治内容记述的设想·····	何铭文 (202)
把提高志书政治质量放在首位是做好修志 工作的根本·····	罗明献 (209)
把好审稿关 努力提高县志质量·····	冀东山 (217)
浅谈“宏观经济综述”篇目的设置与记述 内容·····	涂文辉 谢日新 蒋 励 (227)
真实——志书的第一生命·····	曾祥麟 (234)
真实 科学 严谨·····	王汉明 (239)
方志要姓“方”·····	杨裕锡 (244)
新编地方志《概述》的体裁问题·····	苏忠深 (251)
试论坚持“三新”把好志稿质量关·····	刘锡纶 (256)

全国第二次市县志编纂

经验研讨会纪要

武汉华夏地方志研究所为纪念中国地方志协会成立10周年，举办的全国第二次市县志编纂经验研讨会，于4月22日至27日在汉圆满结束。

参加这次研讨会的代表47人，来自黑龙江、山东、山西、河北、河南、新疆、宁夏、陕西、四川、上海、江苏、浙江、湖北、湖南、江西、广西、海南17个省、市、自治区的41个省、市、县、局级修志单位。

中国地方志协会秘书长左建、《中国地方志》编辑部代表诸葛计、方志界知名人士杨静琦、左开一、欧阳发、李明应邀出席了会议。

华夏地方志研究所所长朱文尧主持了研讨会开幕式，中共武汉市委宣传部部长李少云，政协武汉市委员会副主席、华夏地方志研究所顾问王干弓，政协常委、华夏地方志研究所顾问李珠，武汉江汉大学党委书记戴国家等出席了开幕式，并发表热情洋溢的讲话，对到会的各地代表表示热烈的欢迎，肯定了华夏地方志研究所的工作，预祝研讨会圆满成功。

诸葛计同志向研讨会介绍了中国地方志指导小组最近在

郑州召开的全国各省、市、自治区志办主任会议的盛况与精神。

左建同志在会上发表了全国地协十年回顾的讲话。会上展出了各地惠赠华夏地方志研究所的省、市、县地方志110部和各类专志、方志文集300余部。代表们纷纷借阅查抄，丰富了会议学习内容。

这次会议历时6天，出席代表分别就新方志编纂与地情研究、新方志篇目结构研究和新方志政治部类编写三个专题进行了分组讨论和大会发言。与会人员情绪热烈，发言普遍，会上会下，学习气氛浓郁。普遍反映在这次研讨会中，有经验、有体会、有信息、有切磋，坦诚相见，既交流了观点，沟通了思想，又广交了朋友。大家认为华夏地方志研究所举办这样的研讨会，是为新方志事业办了件好事，希望扩大影响，坚持下去。

现将这次会议对三个专题的研讨概况，纪要于下：

一、关于方志编修与地情研究的关系

方志编修与地情研究的关系，是这次会议研讨的重点课题之一，与会同志的论文和发言，从三个方面进行了热烈的讨论。

第一、要深刻认识编修新方志与地情研究密切关系的重大意义。

一些同志认为，方志是地情研究的载体，地情研究是成志的需要，成志之后，志书又服务于地情研究的需要，发挥资治、存史、教化的作用。一些同志强调，从方志编修这一

点来看，地情研究是志书编修的基础。地情研究的深度决定着编纂工作的深度，直接影响到志书的质量。有的同志认为地情研究与志书编修是“源”与“流”的关系，没有地情研究就没有志书的编修。

有的同志指出：地情研究与修志的关系问题，是在十年修志实践中逐步认识到的，目前在方志工作者中间已经越来越引起重视，自觉地进行反思和探索，这次研讨会上的讨论就是一次较为集中的反映。

有的同志强调，地情研究的深浅决定志书质量的高低，这就相应地决定着志书的社会价值，决定着方志事业的生存与发展。会上有几位同志分析了几部已出版的志书，由于地情反映成功而得到社会的重视和好评，说明地情研究与志书编修的密切关系。

第二、什么是地情和地情研究

讨论中普遍认为应该根据江泽民总书记国情教育讲话的精神，理解地情这一概念的内涵。它概括了一个地方人、地、事、物的客观存在和历史发展，是从自然到社会、从历史到现状的综合反映。把地情局限于自然地理的那种认识是不全面的。

一些同志认为：一个地方的自然环境、社会演变，决定这个地方的地情区别于另一个地方的地情，因而编修志书的地情研究既要研究一些共性的东西，更要研究一些特殊性的东西，既要研究地方的优势，也要研究地方的劣势。这样才能突出地方的特色和所修志书的特色，也才能避免“千人一面”的弊病。

有的同志认为，地情研究首先可以从分析地理位置、自

然环境和生态特点入手，这是基础。进一步分析经济、政治、文化、社会等历史与现状，这样才能从地情的实际出发，确定志书的篇目框架和记述内容，明确“写什么”和“怎么写”。

讨论认为，我们所强调和所从事的地情研究，一刻也不能脱离成志的实践和要求。许多同志认为地情的研究必须贯彻于志书编修的全过程。在拟定篇目、搜集资料、初稿编写、总纂成书等阶段，都必须是地情研究从低层次向高层次的发展。在拟定篇目、修订篇目、志稿评议的实践中，都应该以是否准确地反映了地情为重要的依据。

三、如何反映地情

讨论中普遍认为志书反映地情，一是篇目设置，二是内容记述。

有的同志认为志书的篇目就是地情的一般概括。有的同志强调篇目是志书的外形，是由志书的内容，也就是一定的地情所决定的。篇目不能脱离地情而随意设置。有的同志指出，必须从本地地情实际出发而设置自己的篇目，照搬或硬套别地的篇目是不可取的。河南《林县志》办公室、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农八师等单位的同志在会上交流了这方面的体会和经验。

一些同志认为，志书内容的记述是地情直接的、具体的反映。篇目设立固然重要，记述更是反映地情的关键。

会议讨论中十分强调志书反映地情要突出地方特色当然是必要的；但是我们不能仅仅为了突出地方特色才研究地情，因为地方特色是地情实际的必然反映。有的同志认为，有些地方并没有明显的特色，这本身就是一种地情，也就是

一种特点。河南《西平县志》就是反映了这个特点。

在以上三方面的讨论中，发言同志还希望方志界今后就方志编纂中的地情这个概念，作出科学的分析和论断，把研讨深入一步。

二、关于新方志篇目结构的研究

与会同志关于新方志篇目结构的讨论，反映十分热烈。一些同志对当前各地志书篇目结构评估是有继承、有改进、有发展，但也存在问题。一些同志在讨论地情研究和政治部类编写中也都涉及到篇目结构的一些问题。集中起来有以下几点：

（一） 如何正确理解志书的“横排竖写”

有些同志认为为了解决区分晚清民国和人民政权的不同本质，可以采取分期记述，以突破“横排竖写”的原则。有些同志认为“横排”是指门类结构的设置，“竖写”是指内容记述的方法，这是志书的特点。志书第一个层次按不同体裁形式划分大事记、概述、专志、人物、附录是横排；专志的第二个层次地理、经济、政治、文化……也只能是横排。关于内容记述的竖写，有的在第一个层次下展开，如大事记。有的在第二个层次或第三个层次展开，如专业志；在记述方式上，根据实际需要，采用记事本末、分期或分类，并不违背“横排竖写”的原则。

（二） 正确处理篇目升格

讨论认为“升格”就是打破篇目结构的种属的关系，这种破例已有传统。升格的出现，主要由于一些特殊事物，常

规已无法容纳；这些特殊事物在人们观念中已成自然。一些新志升格的实践已通过社会的检验，证明这种方法是符合实际需要的。不同等次的志书对篇目升格有不同的要求，等次愈高（如各省志），对升格的处理愈严。

有的同志认为不能把升格作为唯一突出特点的办法。不可不升，也不可滥升，要慎重。

一些同志同意这个观点，并强调地方特色就是地情实际的反映，应该是什么位置就是什么位置，不能人为地随意升格。

（三）篇目创新与志书的基本要求

有些同志在讨论中，呼吁大力支持篇目结构创新的探索，不要一有新的尝试便以“不合志例”而泼冷水。有些同志强调创新也有基本要求，那就是“在继承传统的基础上，符合志体的原则下，大胆创新”，这个基本要求是科学的，不能看作是禁区。有的同志认为创新也要从地情实际出发，不能主观随意决定。

有的同志在讨论中提出了关于“宏观经济综述”和“政治综述”如何设置的设想。有的同志介绍了如何编写概述和如何设置政权志篇目的体会；有的地区还在会上介绍了自己的篇目征求同行意见。

三、关于新方志政治部类编写的研究

会议重点研讨了新方志政治部类编写的问题。与会同志的论文和发言着重讨论了以下几个问题：

（一）政治部类编写与志书政治质量的关系

与会同志认为，新方志的政治部类编写的好坏，当然直接关系到新方志的政治质量，但它并不是全志政治质量的决定因素。决定一部志书政治质量的因素在于是否真正贯彻了马克思主义毛泽东思想，是否坚持了党的四项基本原则。以马克思主义、毛泽东思想为指导，才是志书政治质量的根本保证。那种认为只要政治部类编写完善就可以保持政治质量的看法，是不全面、不完整的。

许多同志以自己修志实践的体会说明，当前政治部类编写的主要问题是分量不足，内容单薄，缺少动态，形成修志中的“弱项”，与社会主义新方志的要求有较大的距离。相对而言，削弱了志书的政治质量。为了提高志书的政治质量，加强政治部类的编写和研究，是十分必要的。有的同志强调，在新方志编修中，一般都注意到经济部类这个重点。但是政治部类更应该看作是新方志的重点，近几年才得到应有的重视。作为马克思主义毛泽东思想为指导的新方志，放松对政治部类的研究是不科学的。

（二）如何加强政治部类的编写

与会同志着重提出和讨论了“中国共产党”和“政权”两个篇章的编写问题。一些同志认为一个政党志、一个政权志，应该是政治部类记述的核心。

一些同志认为在政党志中如何突出和写好“共产党”这个部分，是重点的重点，一定要在思想认识上明确，坚定不移。大家指出，党的部分只有组织、人事等方面的静态记述是不够的，需要加强党的领导和决策活动的记述，加强党的建设的记述。有的同志强调记述党的重大活动，应该吸收党史研究的成果。

一些同志认为在政权志中，如何区别阶级属性不同的政权，如何加强“政权”和“施政”的记述，现在已经有些新志作出的成果，必须引起足够的重视。特别是关于“政务”和“施政”的记述，既要突出宏观决策和组织实施，又要与大事记和各有关专业志的记述有所呼应，避免重复。

（三）关于政治运动的记述

发言同志认为政治运动是“地情”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不是记不记的问题，而是如何记得准确的问题。近一二年来有些新出版的志书关于政治的记述有明显的加强，是个可喜的现象。

有些同志强调，关于政治运动的记述首先是要明确政治运动的范畴。有些群众性运动（比如“农业学大寨”）就并不完全是政治运动。

关于记述政治运动是集中写好还是分散写好的问题，讨论中没有一致的结论，大家认为可以容许探索。新出版的一些市县志采取了有集中、有分散粗细相宜的做法，值得参考。

（四）关于历次政治运动和各项工作中失误的记述

有的同志认为所谓政治运动如何记的问题，实质是指那些有失误的政治运动，在志书中如何记述反映党的决策失误的问题。对这个问题，首先要从思想认识上解决正视现实、实事求是的问题。“成绩说过了头、失误不接触”，都是违反实事求是真实性原则，不符合党中央《关于建国以来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的精神。有的同志认为实事求是必须坚持的原则，是志书的生命。但是有些问题的记述也一定要考虑党的政策和策略，不能以实事求是的原则去触犯党和国家的根本利益。

编写湖北省新闻志的同志在讨论中指出，新闻志如何记述失误，记述失误要掌握分寸的“度”如何界定？新闻志如何反映自身的规律？希望得到各地同行进一步的研讨。

地情与地方志

杨静琦

把握地情与地方志的辩证关系，是修志工作中一个不容忽视的实践问题。地方志是地情的载体，地方志就是志地方、记述地情。只有翔实、全面、科学，既有宏观的综合性、突出重点的记述地情，志书才有生命力；才有“资治、教化、存史”的价值，才能服务现实，服务于社会主义的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建设，并有益于后世。反之，如果修志人员不能把握地情与地方志的辩证关系，对地情调查不深，认识不清，理解不透，特别是从宏观上把握不住则记述特点不翔实，重点不突出，形成志书“千人一面”，平庸浅薄，苍白无力，难以发挥志书的功用，更行之不远。把握地情与地方志的辩证关系，更是一个方志学上的重大理论问题。本文拟从地情与地方志的辩证关系的重大理论意义；以及什么是地情，地情的五要素；怎样在志中突出地方特色，反映地情等三个问题进行探讨，就教于专家和修志同行。

一、地情与地方志的辩证 关系的重大理论意义

前几年方志界有一个关于方志学研究对象问题的重大争

论，即方志学的研究对象是什么？有人认为方志学的研究对象只能是方志，只能是志书，即研究方志的编纂方法、编纂原则和方志的功用、应用以及研究方志的发展历史等。当时有少数人，认为方志学的研究对象不能仅限于地方志书，也应研究地情，并应置于首要地位，要研究如何调查地情、分析地情、认识地情，特别是从宏观上把握地情，是研究方志的编纂方法，重要原则，以及方志的功用、应用，方志历史的基础。认为地情是“源”，而志书是“流”。

毛泽东主席在《矛盾论》中指出，对任何事物的认识都有两种不同的宇宙观，唯物辩证法的宇宙观“是教导人们要善于观察和分析各种事物的矛盾的运动，并根据这种分析，指出解决矛盾的方法。”（《毛泽东选集》第二卷770页）还指出矛盾是普遍存在的，没有矛盾就没有世界。那么，地方志工作的主要矛盾是什么呢？尤其是其根本矛盾是什么？我认为地方志工作的主要矛盾就是客观存在的地情与主观认识的矛盾，笔者曾在《方志与哲学》一文中作过论述（该文载《地方志与现代科学》一书，1989年5月由河南大学出版社出版）。地方志编纂工作过程中，可能遇到各种各样的矛盾，有人、财、物等各方面的困难，这些困难都是矛盾，但这是修志的条件，外在的条件解决了，不等于就能编出一部高质量的有生命的志书。志书的质量。其生命力在于内在的矛盾的解决，即解决客观存在的地情与主观认识的矛盾。这一矛盾与修志过程中的人、财、物等矛盾相比，它是主要矛盾。尤其是这一客观存在的地情与修志工作者主观认识的矛盾。是贯穿于地方志事业的始终。从有地方志之始（开始是诸侯国史，而后发展为地记、地志、图经、方志等），就有客观存在的地情与主观认识的